证券代码:301130 证券简称:西点药业 公告编号:2022-025

#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3月11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并于2022年3月29日召开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正常进行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本数)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及额度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投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04)。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已到期赎回并继续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品到期赎回的情况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年化收益率 | 赎回本金(万元) | 收益(元) | 资金来源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0,000.00 | 2022/5/13 | 2022/8/13 | 3.15% | 10,000.00 | 793,972.60 | 募集资金 |

上述现金管理情况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立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及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19)。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已将上述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本金及收益赎回。

二、本次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0,500.00 | 2022/8/17 | 2022/11/17 | 1.60%-3.15% | 募集资金 |

三、审批程序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已经第七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及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均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意见。本次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的额度和期限均在审批范围内,无须另行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与上述银行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风险分析、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 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闲置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 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 义务和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并 对所投资产品的资金使用和保管进行实时分析和跟踪。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 金及闲置自有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 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在防范风险前提下实现资产保值增值,在保证公司正常 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 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 的回报。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34,5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余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的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

七、截至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如下:

| 签约机构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金额(万元) | 产品起息日 | 产品到期日 | 预期年化收益率 | 资金来源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0,500.00 | 2022/8/17 | 2022/11/17 | 1.60%-3.15% | 募集资金 |
|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8,000.00 | 2022/8/12 | 2022/11/11 | 1.50%-2.87%或3.08% | 自有资金 |
|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3,000.00 | 2022/8/12 | 2022/11/11 | 1.50%-2.87%或3.08% | 募集资金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1,000.00 | 2022/8/12 | 2022/11/10 | 浮动收益 | 募集资金 |
|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8,000.00 | 2022/5/11 | 2022/8/11 | 1.50%-2.97%或3.16% | 自有资金 |
| 兴业银行长春分行 | 兴业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3,000.00 | 2022/5/11 | 2022/8/11 | 1.50%-2.97%或3.19% | 募集资金 |
|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分行 | 平安银行对公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2,000.00 | 2022/5/11 | 2022/8/11 | 浮动收益 | 募集资金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春南亚泰大街支行 | 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保本浮动收益型结构性存款 | 10,000.00 | 2022/5/13 | 2022/8/13 | 1.60%-3.15% | 募集资金 |

八、备查文件

1、建设银行企业金融人民币结构性存款(募集资金)到期回单;

2、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销售协议书(募集资金)。

特此公告。

吉林省西点药业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6日

证券代码:603067 证券简称:振华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9

#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2年8月12日、8月15日、8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经公司自查,并书面征询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确认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截至2022年8月1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2.77元,滚动市盈率为31.01。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为"制造业"(C)中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更新至2022年8月15日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18.31。公司滚动市盈率估值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交易于2022年8月12日、8月15日、8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市场环境或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现大幅波动、内部生产经营秩序正常。公司经营范围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产品包括重铬酸钠、重铬酸钾、铬酸酐、氧化铬绿、铬粉、精制元明粉、铬黄、金属铬、超细氢氧化铝及维生素K3等。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书面征询核实:截至目前,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不存在其他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并购重组、股份发行、债务重组、业务重组、资产剥离和资产注入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公司未发现需要澄清或回应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公司未发现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补充更正之处。

公司近期股价涨幅较大,公司关注到有部分媒体将公司纳入钒电池概念股,现对相关情况说明如下:公司主要从事铬化学品、维生素K3等铬盐联产产品、超细氢氧化铝等铬盐副产品的研发、制造与销售。公司钒产品系公司的铬盐副产品,不属于公司主要产品。2021年,该产品营业收入3,820万元,占同期公司营业收入的1.28%,该产品占公司营业收入比重较小,对公司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公司于2022年6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了《振华股份部分董监高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8),本次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继续关注本次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并依据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本公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和意向,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四、相关风险提示

截至2022年8月16日,公司股票收盘价格为22.77元,滚动市盈率为31.01。根据中证指数有限公司网站发布的数据,公司所属的证监会行业分类为"制造业"(C)中的"化学原料及化学制品制造业"(C26),更新至2022年8月15日最新的滚动市盈率为18.31。公司滚动市盈率估值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平均水平,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刊登的相关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湖北振华化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301008 证券简称:宏昌科技 公告编号:2022-071

#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6月10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为提高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使用效率,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实现股东利益最大化,在保证日常经营运作资金需求、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情况下,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使用自有资金额度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相关情况如下:

一、本次使用部分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起息日期 | 赎回日期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8.16 | 2022.11.16 | 1.65%-3.15% | 3,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都经过严格的评估,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针对风险,公司拟采取如下措施:

1、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投资产品时,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明确好投资产品的金额、品种、期限以及双方的权利义务和法律责任等。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银行理财产品等。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与相关金融机构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跟踪理财资金的运作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严格控制资金的安全。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审部门负责投资理财产品与保管情况的审计监督,定期对募集资金使用及闲置自有资金与保管情况开展内部审计。

4、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基于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不影响公司正常运营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日常经营和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正常开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通过适度现金管理,可以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公告日,公司在过去十二个月内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具体如下:

(1)已经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起息日 | 到期/赎回日 | 收益(万元)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32期k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08.11 | 2021.09.13 | 17.90 | 6,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272期k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09.15 | 2021.10.18 | 10.90 | 5,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07.29 | 2021.10.29 | 31.25 | 4,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4 | 杭州银行"添利宝"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自有资金 | 2021.08.02 | 2021.11.02 | 6.75 | 800 |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5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307期k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10.21 | 2021.11.23 | 11.57 | 4,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6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跌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11.09 | 2022.01.10 | 31.08 | 6,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7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1年第364期人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1.12.09 | 2022.01.10 | 10.83 | 4,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8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034期C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4.25 | 25.99 | 4,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9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1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2.07 | 2022.05.09 | 29.42 | 4,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0 |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06期 | 大额存单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7.24 | 16.19 | 1,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1 | 招商银行单位大额存单2020年第09期 | 大额存单 | 募集资金 | 2022.01.21 | 2022.07.24 | 16.19 | 1,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12 | 华安证券安鑫获利1号周开债券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11 | 2022.07.25 | 3.49 | 2,0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3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智安盈系列258期收益凭证 | 本金保障但浮动收益凭证 | 自有资金 | 2021.08.06 | 2022.08.01 | 1.01 | 1,000 |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14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5.12 | 2022.08.12 | 30.25 | 4,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2)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情况

| 序号 | 产品名称 | 产品类型 | 资金来源 | 成立日期/起息日 | 到期日期 | 预计年化收益率 | 投资金额(万元) | 协议方 |
|---|---|---|---|---|---|---|---|---|
| 1 | 挂钩汇率区间累计型法人结构性存款-专户型2022年第184期C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6.17 | 2022.08.17 | 1.30%-3.16% | 2,000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2 | 东证融汇宏昌科技POP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5 | 2023.02.14 | — | 3,030 | 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
| 3 | 华安证券尊享季季赢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8 | 2022.10.27 | 5.00% | 1,5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4 | 华安证券月月赢15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 固定收益类单一资产管理计划 | 自有资金 | 2022.07.29 | 2022.08.28 | 4.50% | 2,000 |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 5 | 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 | 结构性存款 | 募集资金 | 2022.08.16 | 2022.11.16 | 1.65%-3.15% | 3,000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五、备查文件:

1、招商银行点金系列看涨三层区间92天结构性存款产品说明书。

特此公告。

浙江宏昌电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809 证券简称:豪能股份 公告编号:2022-034

#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49%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交易概述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49%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90,752,653.88元收购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豪能")49%的股权。同日,公司与重庆豪能股东签订了《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重庆兴富吉实业有限公司关于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49%股权之转让协议》(以下简称"股权转让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22年7月26日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收购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49%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2)。

二、交易进展情况

(一)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近日,重庆豪能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重庆市璧山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登记完成后,重庆豪能成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其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00227054258330G

名称:重庆豪能兴富同步器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扶平

注册资本:壹亿柒仟万元整

成立日期:2012年09月18日

营业期限:2012年09月18日至2022年09月18日

住所:重庆市璧山区青杠街道白云大道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摩托车零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配件零售;摩托车及零配件零售;从事货物进出口业务;普通货运。(须经审批的经营项目,取得审批后方可从事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股权价款支付情况

公司已根据股权转让协议,将第一期股权转让款36,301,061.55元支付至重庆兴富吉实业有限公司指定的账户。

特此公告。

成都豪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1599 证券简称:浙文影业 公告编号:2022-038

#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2016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江苏鹿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31号)核准,公司非公开发行65,146,579股人民币普通股,发行价格为15.3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99,999,987.65元,扣除与发行有关的费用人民币19,435,147.00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80,564,840.65元。本次募集资金已经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16年2月25日出具的《验资报告》(苏公W[2016]B026号)验证。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如下:

| 银行户名 | 开户行名称 | 账号 | 存续状态 |
|---|---|---|---|
|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 | 1102027619000138643 | 本次注销 |

三、募集资金专户注销情况

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项目结项和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募集资金净额及相应利息已全部转入公司基本账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鉴于公司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不再使用,公司已于近日注销了募集资金专户,公司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张家港分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特此公告。

浙文影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22-071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监事辞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辞职情况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胡晓生先生、徐高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向董事会申请辞去董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胡晓生先生、徐高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其辞职报告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公司将按照法定程序补选董事。

二、监事辞职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朱永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会主席和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根据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朱永明先生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的最低人数,为保障监事会的正常运行,朱永明先生的辞职申请将在公司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生效。在新任监事就任前,朱永明先生仍将依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要求的规定,认真履行其监事职责。公司将按照有关程序尽快完成监事补选的工作。

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对胡晓生先生、徐高先生、朱永明先生在职期间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1113 证券简称:华鼎股份 编号:2022-072

#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限售股上市流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47,816,642股

●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2022年8月22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因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之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限售股。

(二)募集配套资金发行的限售股核准情况

2018年3月19日,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鼎股份"或"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关于核准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向邹春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473号),核准了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宜。2019年1月,公司向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配套资金认购对象非公开发行47,816,642股公司股票募集配套资金,发行价格为7.09元/股。

本次共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7,816,642股,具体向各交易对方发行股票数量如下所示:

| 序号 | 发行对象 | 发行数量(股) | 限售期 | 可解除限售日期 |
|---|---|---|---|---|
| 1 | 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0,708,039 | 12个月 | 2020年1月31日 |
| 2 | 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108,603 | 12个月 | 2020年1月31日 |
| 合计 | | 47,816,642 | | |

(三)非公开发行限售股的登记情况

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的新增股份已于2019年1月28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登记手续。本次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限售期为12个月。

二、本次限售股发行完成后至今公司股本变化情况

2019年1月28日,公司因募集配套资金非公开发行股份47,816,642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登记托管手续。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数由1,113,828,457股变更为1,161,645,099股。

2019年8月7日,公司因本次交易2018年度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补偿回购注销20,164,026股股份,总股本数由1,161,645,099股变更为1,141,481,073股。

截至本公告日,前述股份变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主体及承诺

(一)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企业名称 | 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浙江省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4年8月21日 |
| 主要经营场所 | 萧山区宁围街道宁泰路27号江宁大厦2幢第六层602-3) |
| 经营范围 | 股权投资(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金融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
|---|---|
| 企业名称 | 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类型 | 有限合伙企业 |
| 执行事务合伙人 | 杭州析颐实业有限公司 |
| 成立日期 | 2017年6月16日 |
| 主要经营场所 |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香樟街2号泛海国际B幢602室 |
| 经营范围 | 服务:投资管理,非证券业务的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履行了其所认购的上市公司股份自股份发行结束之日起12个月内不得转让的承诺。根据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具的《承诺函》以及工商信息查询结果显示,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邹春元、廖新辉以及天津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独立财务顾问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1、华鼎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的数量、上市流通时间均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有关规则的要求。

2、华鼎股份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持有人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均履行了相关承诺,且与邹春元、廖新辉以及天津通维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存在关联关系。

3、华鼎股份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综上,本独立财务顾问对华鼎股份本次限售股份解禁事项无异议。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为47,816,642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19%。

(二)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2年8月22日。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具体情况如下:

| 序号 | 股东名称 | 本次上市流通前持有的限售股数量(股) |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
|---|---|---|---|---|
| 1 | 杭州越骏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40,708,039 | 40,708,039 | 0 |
| 2 | 杭州中晔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7,108,603 | 7,108,603 | 0 |
| | 合计 | 47,816,642 | 47,816,642 | 0 |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 股份类型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前 | | 本次变动数(股) | 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后 | |
|---|---|---|---|---|---|
| | 数量(股) | 比例(%) | | 数量(股) | 比例(%) |
| 一、限售流通股 | 140,487,877 | 12.31 | -47,816,642 | 92,671,235 | 8.12 |
| 二、无限售流通股 | 1,000,993,196 | 87.69 | 47,816,642 | 1,048,809,838 | 91.88 |
| 三、股份总数 | 1,141,481,073 | 100.00 | - | 1,141,481,073 | 100.00 |

特此公告。

义乌华鼎锦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682 证券简称:锦和商管 公告编号:2022-041

#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到期赎回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于2022年5月11日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55 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5,000万元,起息日为2022年5月16日,该产品已于2022年8月16日到期赎回。

一、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的情况

2022年5月11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购买了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55 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金额人民币5,000万元,产品期限90天(2022年5月16日至2022年8月16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5月12日披露的《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6)。

| 序号 | 银行名称 | 产品名称 | 金额(万元) | 年化收益率 | 申购日 | 收益起算日 | 到期日 | 理财收益(元) |
|---|---|---|---|---|---|---|---|---|
| 1 |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 | 利多多公司稳利22JG3555期(3个月早鸟款)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 | 5,000.00 | 本产品保底收益率1.40%,浮动收益率为0%或1.70%(中档浮动收益率)或1.90%(高档浮动收益率)。 | 2022年5月11日 | 2022年5月16日 | 2022年8月16日 | 387,500.00 |

上述理财产品已于2022年8月16日到期,并于当日赎回,与预期收益不存在重大差异,本金及收益均已归还至募集资金账户。

二、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 序号 | 理财产品类型 | 实际投入金额 | 实际收回本金 | 实际收益 |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
|---|---|---|---|---|---|
| 1 |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6.99 | 0.00 |
| 2 |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00 | 5,000.00 | 40.63 | 0.00 |
| 3 | 对公结构性存款产品 | 5,000.00 | 5,000.00 | 38.75 | 0.00 |
| 合计 | | 15,000 | 15,000 | 116.37 | 0.00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 | | | 5,000.00 | |
|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 | | | 4.43% | |
|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 | | | 0.94% | |
|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0.00 | |
|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 | | | | 5,000.00 | |
| 总理财额度 | | | | 5,000.00 | |

特此公告。

上海锦和商业经营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

证券代码:603023 证券简称:威帝股份 公告编号:2022-053

#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完成变更工商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如有董事对临时公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无法保证或存在异议的,公司应当在公告中作特别提示。

公司于2022年4月11日召开公司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的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4月13日召开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公司董事长由刘高深先生变更为鲍玖青先生,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12日、2022年4月14日披露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0)与《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2-021)。

近日,公司完成相关事项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哈尔滨新区平房经济技术片区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具体内容如下:

1.名称: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199723661865E

3.类 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4.法定代表人:鲍玖青

5.住 所:哈尔滨经开区哈平路集中区哈平西路11号

6.注册资 本:伍亿陆仟贰佰零柒万玖仟捌佰零柒圆整

7.经营范 围:开发、生产汽车电子仪表、传感器、电磁阀及电器部件、车载闭路电视系统、倒车监控系统、电动后视镜的研制开发、汽车装饰件、塑料件及玻璃制品的研制开发;汽车电子、电器、汽车总线、车载计算机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从事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整车销售(不含小轿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8.成立日 期:2000年07月28日

9.营业期 限:长期

特此公告

哈尔滨威帝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8月17日